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李華明主席

食物安全架構重組計劃

李主席：

根據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七日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討論文件之第十五項，有關為成立食物安全中心而先開設 72 個新增非首長級職位，漁護署本職系的同事認為所新開設的職位，只限於醫生、科學主任、衛生督察及實驗室技術員，完全沒有開設一位屬於漁護署職系列如農林督察的新增職位，實有欠公允。

因為將會成立的食物安全中心是包括約 110 位由漁護署借調到食環署多年正在擔任食物安全監控職務的各級人員。這 110 位漁護署員工將會佔新成立的食物安全中心總編制的四分之一。他們現時的工作都是與食物安全最關連的，例如巡查內地豬場及雞場、本地屠場牲口的殘餘化學物監控、及經陸路進口的所有食用活生動物等等。所以我們認為現時應按編制比例優先一併考慮增加農林督察的職位，以便能有效地在工作層面提供支援，應付日益繁重的食物安全監控職務。

希望李主席能考慮本分會提出的意見。如需要更多資料，請與本人聯絡。(電話：2150 7023)

(林景源)
漁護署農林督察分會

主席

二零零六年一月十六日